

证券代码：833432

证券简称：国瑞环保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金惠志拟向上海农商行长宁支行申请个人助业贷款 83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金惠志先生及其配偶朱琴女士、公司董事金础先生拟以其个人资产为该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无偿担保，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为该笔流动资金提供保证担保，金惠志先生拟用其个人信用提供反担保。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向公司法定代表人金惠志在上海农商行长宁支行申请个人助业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金惠志、金础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适用

被担保人姓名：金惠志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789 号 B606 室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是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金惠志拟向上海农商行长宁支行申请个人助业贷款 83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一年。上述个人贷款均用于本公司经营，拟由本公司向银行为该笔流动资金提供保证担保，金惠志先生拟用其个人信用提供反担保，具体细节内容以实际签订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金惠志先生拟向上海农商行长宁支行申请个人助业贷款 83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一年。上述个人贷款均用于本公司经营，拟由本公司向银行为该笔流动资金提供保证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关联担保主要用于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金惠志先生及其配偶朱琴女士、公司董事金础先生拟以其个人资产为该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无偿担保；金惠志先生拟用其个人信用提供反担保。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担保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损益状况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83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1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